# 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社会发展性

实施单位： 原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

主管部门： 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评价机构： 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盖章）

评价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 5 月 20 日

# 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重大课题，也是建设廉洁高效政府的关键措施。通过绩效评价，可以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主要是根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文件要求以及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工作部署，负责本市辖区内居民饮食用药的安全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对生产和流通领域中的食品药品进行检查并对抽检不合格的产品进行处置工作。食品药品领域重大违法线索查处。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文件精神，认真履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十九大”精神，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3]8号）、《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府发[2014]8号）、《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市级部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开展本次绩效评价工作。

为保证绩效自评工作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全面完整；防止弄虚作假、虚抬分数，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对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立项背景

居民饮食用药的安全是最基本的民生问题，事关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对居民饮食用药安全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是居民饮食用药安全的有力保障。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根据自身工作职责（三定方案）、《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行政处罚法》、《药品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管理条例》、《化妆品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疫苗管理法》等法律法规，设立本项目。

### 2.立项目的

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市局的文件要求，对本市辖区内生产和流通领域中的食品药品进行监督检查，并对不合格抽检产品进行处罚，确保本市辖区内食品药品安全。

### 3.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⑴项目内容：负责本市辖区内生产和流通领域中的食品药品进行监督检查并并对不合格抽检产品进行处罚；受理本市辖区内食品药品相关的投诉举报；宣传食品药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省市级重大活动餐饮食品安全保障；对全市食品药品稽查执法人员进行专业技能培训；食品药品领域重大违法线索查处。

⑵执行标准：以《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行政处罚法》、《药品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管理条例》、《化妆品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疫苗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执行标准。

⑶实施期限：2019年度完成本项目。

### 资金使用情况

南昌市财政年初项目预算安排142.96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市财政已下拨142.96万元，本单位实际支出119.99万元。

###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加强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务行为，节约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推进工作，有效提升单位工作效率，努力创建文明高效、一流业绩单位，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制定《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财务管理办法（试行）》、《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办公室固定资产登记管理办法（试行）》等内部控制制度，该项目由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各科室负责具体实施，各科室根据市局年度计划和自身年度计划制定本年度工作目标。具体分工为：重大活动餐饮保障由食品一科负责实施；监督抽验、专项检查及后续工作由食品二科、食品三科、药品科以及器械科负责实施；投诉举报受理由投诉举报科负责实施；人员培训相关事宜由办公室负责实施；上述具体项目实施所需物品及经费均于实施前进行申报审批，其他经费等则由办公室负责审核后予以报销。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本市辖区内饮食用药安全，提高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的知晓率。

###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市局主管部门的相关文件，制定并按要求完成各分项目目标。

### 3.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2019年，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预期目标为：举办一次稽查技能专项培训；全年完成200批次抽检；专项检查参与两次；投诉举报受理800起；重大活动餐饮保障完成3000次食品安全检测。

## 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原则和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等

### 1.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财政支出项目设定的预期目标，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检验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项目实际情况，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主要有：

①了解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成效及社会效益等信息；

②发现和找出资金使用中或项目管理中的不足和问题，并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

③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项目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改进建议，为改善后续工作提供有效借鉴，以促进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和项目效益的增强。

### 2.绩效评价原则和依据

###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①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②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③分级分类。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部门（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④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 （2）绩效评价依据

①《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②《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府发[2013]8号）；

③《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昌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洪府发[2014]8号）；

④《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市级部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0]10号）；

⑤《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行政处罚法》、《药品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管理条例》、《化妆品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疫苗管理法》等食品药品安全法律法规。

###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等文件精神，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的整体框架，结合财政绩效评价的要求和评价目的，构建本次绩效评价的整体框架。包括项目投入指标（项目立项、资金落实），过程指标（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产出效果（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满意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并通过与相关各方的协商最终确定全部指标内容。指标数据来源于法规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等。具体详见《项目绩效评分表》。

（1）项目投入：占权重分10分。用于考核立项依据充分性、资金落实及管理层次。

（2）项目产出：占权重50分，分为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

（3）项目效果：占权重30分，分为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

（4）项目满意度：占权重10分，主要是指资金项目的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 4.绩效评价方法

主要采用了文件核查、深度访谈、财务核查、实地调研及问卷调查等方法，以掌握项目详细情况，并对采集的数据作详细的分析和统计。文件核查主要用以核实项目立项的规范性以及项目运行的各项要求，从而确定评价的标准和范围；深度访谈则是对项目相关方的负责人进行，用以从整体、流程上把握项目的基本情况；财务核查则是通过专业财务人员通过查看项目相关财务凭证，掌握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的使用情况；实地调研则是通过研究员调查实地情况，了解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的产出和效果；问卷调查则是对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的相关受益群体进行，了解其对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实施的真实看法及满意状况。

###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按照南昌市财政局绩效办的统一部署，此次绩效评价评价项目组工作分为前期准备、现场评价、整理编制初稿和出具正式报告四个阶段。

1、前期准备阶段（3月22日-3月31日）

组织评价项目组相关人员参加培训、讨论，熟悉相关政策规定，领会绩效评价文件精神，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工作任务、时间安排及相关要求。准备绩效评价工作所需材料，编制完善满意度调查问卷、绩效评价工作基础数据表、访谈提纲及工作底稿样表等。

2、现场评价阶段（4月1日-4月10日）

评价项目组对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各处室进行现场评价，对项目各项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实地检查、交换意见并形成结论。同时对项目的业务管理人员和具体实施负责人进行深度访谈并进行项目实施直接受益对象的满意度问卷调查，掌握项目实施取得的综合效益情况和直接受益对象对项目的真实看法。

3、编制初稿阶段（4月11日-4月18日）

整理完善工作底稿，全面和综合分析现场评价阶段的工作情况，回收满意度调查问卷，对调查数据进行科学筛选和深入分析。梳理绩效评价工作的经验及不足，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完成报告阶段（4月19日-4月25日）

根据局领导的最终审定出具正式报告，同时整理好评价项目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等相关资料存档备查。

##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项目投入指标（10分）

### 1.项目预算执行率（10分）

### 预算资金执行率（5分）

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项目预算安排142.96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42.96万元，实际支出119.99万元，全部用于市监局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预算资金执行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8.39分。

项目投入指标权重10分，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得分为8.39分。

### （二）项目产出指标（50分）

### 1.产出数量（20分）

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经各项绩效目标及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1）举办稽查工作培训1次（4分）

全年举办稽查工作培训1次，参与人员为支队全体职工及市辖区内其他从事食品药品稽查执法人员。参训人员需进行签到和考核。因2019年单位进行机构改革，故未举办培训。得0分。

（2）完成食品药品抽检200批次（4分）

全年预计完成200批次食品药品相关抽检。鉴于抽检任务每年由上级政府、上级主管部门下达，支队执法人员仅负责抽检工作，因此，该项目根据往年数据并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为200批次。2019年全年共完成药品抽验155个批次，化妆品58个批次；不合格产品核查转办223批次产品，异地协查转办44件。完成年初预定目标，得4分。

（3）重大活动餐饮保障食品检测数量（4分）

全年预计完成3000次重大活动餐饮保障食品安全检测。鉴于重大活动餐饮保障任务每年由上级政府、上级主管部门下达，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且任务级别难以预估，故将检测数量列为考核目标。2019年支队承担食品安全保障任务34起，参与保障天数118天，保障用餐人数5万次，快检数量5000件，快检合格率为98%。完成年初预定目标，得4分。

（4）受理投诉举报案件线索800件（4分）

全年预计完成800起投诉举报案件的受理。因机构改革，职能调整，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投诉举报中心的部分职能于2019年6月划转至市场局12315消费者投诉热线。因此，截止至2020年5月31日，市局投诉举报中心共接收群众电话、信（函）、网络、走访等各类形式的来电来访共2181起，其中受理投诉举报807起。在全部受理的807起投诉中，药品53起、医疗器械15起、保健食品5起、化妆品18起、食品安全投诉716起。完成预期目标，得4分。

（5）完成2次专项行动（4分）

全年需完成专项行动2次。2019年度，食药稽查支队分别于3月和5月开展“2019年南昌市中小学校食品安全联合检查网络直播活动”和酒类市场专项整治。一举共查出5家烟酒商行存在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产品情况，拆除假冒名酒专卖店侵权标牌广告15处，涉案假冒白酒及红酒共约1200余瓶，货值约50万元。完成预期目标，得4分。

该项目五个分项目除执法稽查技能培训，其余四个分项目均完成，得16分。

### 2.产出质量（15分）

### （1）参训人员考核通过率（3分）

稽查支队按照年初所制定的培训计划的执行，对培训质量的考核从三个方面进行考量，分别为：培训计划是否按照预定计划执行（1分）、培训内容是否全面（1分）以及参训人员考核是否达标（1分）。由于2019年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处于机构改革期间，未执行相应的培训计划，此分项得0分。

### （2）不合格产品处置率（4分）

针对抽检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以及投诉举报所获取的线索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单位职责进行相应查处和处罚。主要从不合格产品的立案调查率（2分）和不合格产品案件的完成率（2分）两方面进行考核。2019年食药支队共立案查办案件40起，其中食品类32起、药品类3起、医疗器械类5起，含移送司法机关3起。立案率和结案率均为100%，因此，该分项的4分。

**（3）稽查办案工作的合规性（4分）**

稽查办案工作的合规性主要是指在日常稽查办案的过程中，稽查办案人员是否按照相应的法律法规要求行使稽查、处罚权。该项目从稽查人员外出着装（1分）、案件办理参照法律（1分）和是否收到行政复议（2分）三个方面进行考核。2019年，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执法稽查人员外出检查办案均统一着装，统一佩戴执法证且携带执法记录仪；案件的处罚决定均经由市局举案审会，参照相关法律作出。全年未收到行政复议的通告。因此，此分项的4分。

**（4）重大活动餐饮安全保障合规性（4分）**

重大活动餐饮安全保障合规性主要从食品检测标准的依据（1分）、参与保障人员及试剂消耗与保障任务级别的匹配度（1分）和是否收到上级部门不良反馈（2分）三方面进行考核。2019年度，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承担了“国家重要领导人到昌”、“第十一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等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工作人员在任务急、规格高、严标准的工作要求下，不分昼夜，平均每日工作超过20小时，沉着应对，妥善处理各类突发情况，保障了接待任务的顺利进行，出色地完成了工作任务。因此，此分项得4分。

综上，本项目产出质量得12分。

### 3.产出时效（5分）

### （1）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完成时效性（5分）

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完成时效性从重大活动餐饮保障的完成时效和不合格案件处置时效两方面进行评价。2019年度,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在执行的35起保障任务中，人员到岗及时，食品检测及时；不合格案件处置均在处置期限内完成，未出现案件逾期的现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 4.产出成本（10分）

### （1）成本节约率（10分）

项目支出金额在年初预算安排内，未超出财政拨付资金额度，财政实际拨付142.96万元，实际支付119.99万元，完成率83.9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分。

### （三）项目效果指标（30分）

### 社会效益（20分）

### （1）提升南昌市综合形象（10分）

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我市大型活动的承办能力，给与会者留下了较好的形象，对我市综合形象的提升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工作中仍有瑕疵，根据评分指标，该指标得8分。

### （2）规范全市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10分）

通过食品药品安全稽查监管工作，发现生产、流通领域中食品药品存在的安全隐患，抓好落实整改，进一步规范其经营活动，持续保障食品药品安全，最终降低抽检不合格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8分。

### 2.可持续影响（10分）

### 增强食品安全信心（10分）

通过食品药品安全稽查综合监管工作，保障餐饮安全，增强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的信心。由于2019年末，本市糕点店卡拉多出现食物中毒事件，且影响面较广。使得社会公众对食品、药品安全的信心有所下降。故该指标得8分。

### （四）项目满意度（10分）

### 1.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1）服务对象对餐饮大型保障的满意度（10分）

2019年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主要用于保障会议与会者餐饮安全，针对该项目满意度调查，调查对象为会议与会人员，通过满意度调查，该项目满意度评价得分在90%以上，根据指标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8分。

##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19年度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项目基本达到项目预期目标，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了相关餐饮单位的安全检查，保障了与会者饮食安全，提升了南昌综合形象，增强了社会公众对食品的安全信心。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现重大违规事项，但存在未设置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工作计划不明确、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监管力度不够等问题。

评价组围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数据采集分析，实地核查及深度访谈等方式，对该项目绩效进行了客观、公正、合理、有效的评价，最终评价结果为**83.39分**，依据财政绩效评价等级划分，本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 五、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通过绩效评价，可以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及时总结经验，发现和找出资金使用中或项目管理中的不足和问题，并进行深入研究和分析，提出有针对性和可行性的改进建议，为改善后续工作提供有效借鉴，以促进资金使用效率的提高和项目效益的增强。

评价工作完成后，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将及时整理、归纳、分析绩效评价结果，针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情况，找出产生的原因，形成溯源机制，认真梳理，逐一核实，从根源上防止问题重复产生。并根据绩效评价结果，改进管理措施，完善管理办法，调整和优化本单位预算支出结构，合理配置资源，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制定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责任。同时，绩效评价结果应当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 六、项目实施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及食品药品安全稽查支队高度重视2019年食品药品安全稽查工作，精心组织，细心安排，完成了相关稽查工作，保障了与会者饮食用药安全，提升了南昌综合形象，增强了社会公众对食品的安全信心，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财务管理方面，需进一步完善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丰富财务检查等措施，尤其应注重计划的编制和执行，应当将工作计划和财务预算更加有效的结合。避免计划在时间、人力上的分配不均。强化财务预算与单位职责的紧密联系，努力促进业财融合。形成以财务支撑业务，以业务推动财务的双向互动的局面。

### （二）建议和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今后，食品药品安全稽查支队领导班组应做到早谋划、早安排，加快项目实施计划的制定过程，争取使资金使用目的更加明确，并提高单位对财务管理方面特别是资金使用方面的监管。

**南昌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